唐山市财政局预算指标文件

唐财教复〔2019〕108号

关于下达2019年秋季建档立卡贫困家庭学生市级资助资金的通知

：

为做好脱贫攻坚工作，切实减轻建档立卡贫困家庭负担，经研究，现下达你校2019年秋季建档立卡贫困家庭学生市级资助资金　万元，专项用于各校建档立卡贫困学生免学费、免住宿费、免教科书费。请列2019年政府预算支出功能分类：中职院校2050302“中专教育”；高职院校2050305“高等职业教育”；本科院校2050205“高等教育”。

资金到位后，要切实加强管理，专款专用。

附件：2019年秋季建档立卡贫困家庭学生市级资助资金分配表

唐山市财政局 教科文财务专用章

2019年11月26日

录入：　　审核：

附件：

2019年秋季建档立卡贫困家庭学生市级资助资金分配表

单位：万元

单位名称	受助人数	本次下达市级资金	备注
市级合计	1941	177.61	
教育口小计	1904	175.538	
唐山师范学院	468	71.118	
唐山学院	666	92.13	
唐山师范学院玉田分校（专科）	39	12.29	
人社口小计	37	2.072	
唐山劳动技师学院	24	1.344	
河北机车技师学院	13	0.728	

注：冀教财（2017）2号文件规定：对免除建档立卡学生费用的学校按以下标准（每生每年）予以补助：普通高校补助标准为：专科学费5000元，本科学费4000元，住宿费800元，教科书500元；中等职业学校补助标准为：住宿费500元，教科书300元，上述所需经费由同级财政负担。